四川省经济和信息化厅办公室

川经信办函〔2026〕326号

四川省经济和信息化厅办公室
关于组织开展新兴产业未来产业标志性产品应用推广政策兑现工作的通知

各市（州）经济和信息化局，有关单位：

按照省政府办公厅《印发〈关于巩固拓展经济稳中向好势头的若干政策措施〉的通知》（川办发〔2026〕12号）和《落实省政府〈关于巩固拓展经济稳中向好势头的若干政策措施〉工业领域有关政策的工作细则》（川经信财资〔2026〕67号），现将组织新兴产业未来产业标志性产品应用推广政策兑现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政策内容

对2026年4月1日至2026年9月30日期间，企业生产的机器人、生物制造、核医疗装备、量子科技、脑机接口等新兴产业未来产业领域标志性产品，比上年同期新增销售收入500万元以上的，省级财政按该类产品同比销售收入增量的10%给予奖

补，单个企业最高不超过500万元。

二、产品类别

（一）机器人：工业机器人、服务机器人、特种机器人、具身智能机器人整机。

（二）生物制造：生物反应器、酶制剂、抗体偶联药物（ADC）、抗体与重组蛋白、疫苗、多肽、生物合成原料、食品及添加剂（生物合成）、生物基材料、生物农药等产品。

（三）核医疗装备：回旋加速器、PECT、SPECT等产品。

（四）量子科技：量子计算产品，基于量子技术的通信类产品，抗量子计算密码产品，基于量子技术的测量、传感、探测等产品。

（五）脑机接口：感知评估类产品、情绪检测类产品、控制交互类产品、安全识别类产品、神经调控类产品、感知重建类产品。

三、基本条件

相关企业须在川依法注册登记、具有独立法人资格；近3年无重大质量、安全、环保事故，无偷逃税等违法违规行为；未被列入严重失信主体名单；财务管理制度健全。

（一）企业在2025年二、三季度期间实际产生过相关标志性产品销售收入（含服务收入）。

（二）企业2026年二、三季度相关标志性产品销售收入增长超过往年同期500万元以上。

（三）申报产品为企业自有技术、自主生产的主营产品，不存在贴牌生产、委托代工（生产）、外购转售等情形。

（四）企业财务管理制度健全，能够完整、真实提供2025年、2026年对应周期产品销售台账、增值税发票、财务报表、专项审计报告等佐证材料，销售收入可核验、可追溯。

四、有关要求

（一）请符合条件的企业自行登录四川省经济和信息化厅网站（https://jxt.sc.gov.cn）—益企服务超市栏目—“四川省工业项目（资金）管理平台”，选择“新兴产业未来产业标志性产业应用推广项目”申报栏提交相关资料，于10月16日24：00前完成线上申报。申报企业须将申报书及相关材料扫描件按顺序编列目录并加盖公章，提交属地经济和信息化主管部门。

（二）各市（州）经济和信息化局做好工作动员，认真做好对企宣传和政策解读，确保符合条件的企业“应知尽知、应享尽享”，于10月21日前完成对企业申报内容真实性、要件完整性的初审。各市（州）经济和信息化局收集汇总电子申报书及相关表格、纸质申报书等资料。

（三）各市（州）经济和信息化局于10月22日18:00前将推荐文件及相关申报资料（一式一份）报送至经济和信息化厅，并抄送同级财政部门。

联系电话：

企业服务热线：96999

新兴产业处：028-86982295

装备产业一处（机器人方向）：028-86138053

信息安全与网络发展处（脑机接口、量子科技方向）：028-86269100

医药产业处（生物制造、核医疗装备方向）：028-86266037

平台技术服务电话：028-86264187

申报工作监督举报电话：

经济和信息化厅直属机关纪委　028-64664281

干部违法违纪问题举报电话：

省纪委监委驻经济和信息化厅纪检监察组　028-86266305

附件：1.新兴产业未来产业标志性产品应用推广项目申报汇总表

2.新兴产业未来产业标志性产品应用推广项目申报书

四川省经济和信息化厅办公室

2026年9月21日

附件 1

新兴产业未来产业标志性产品应用推广项目申报汇总表

填报单位（盖章）：　　单位：万元

序号	市（州）	企业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主要标志性产品	2026 年二、三季度标志性产品销售收入	2025 年二、三季度标志性产品销售收入	销售收入增长	开户银行名称	开户银行行号	企业银行账号	财务负责人姓名及电话	企业法定代表人姓名	项目申报联系人及电话	备注
1														
2														
3														
4														
5														

填报联系人：　　联系方式：

附件 2

新兴产业未来产业标志性产品应用推广项目申报书

企业名称：（盖章）_____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_____

企业地址：_____市（州）_____县（区）

项目负责人：_____

联系方式：_____

年　　月　　日

目　录

一、企业基本情况表.....X 页
二、企业 2026 年度标志性产品销售情况表.....X 页
三、相关发票、凭证信息明细表.....X 页
四、申报企业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X 页
五、相关报税、财务报表.....X 页
六、专项审计报告.....X 页
七、相关专利证书.....X 页
八、其他佐证材料及说明.....X 页

填 报 说 明

1.申报书内容要按照给定顺序和格式编写，并加入页码。除封面外，文字叙述部分用小4号仿宋字体。

2.申报书统一用A4复印纸双面打印，左侧装订即可，其中复印件需加盖项目单位公章，勿用塑料等额外装订材料。

3.申报书由项目申报单位按要求填写，各项内容应真实有效，表述明确，第一次出现的缩略词须注明全称，外来语要同时用原文和中文表达。

4.本申报书未尽事宜，可另附文字材料说明。如企业更名证明、项目需特别说明事项等。

5.本申报书由四川省经济和信息化厅负责解释。

申报企业声明

根据申报要求，我公司郑重声明如下：

1.此次申报所提交的申报材料是在认真阅读理解项目申报通知、相关资金管理办法及其他有关财务规章制度基础上，按程序和规定编制的。

2.对所报送的全部资料真实性负责，保证项目申报书及附件材料涉及的相关内容和相关数据均真实有效；网上申报的电子版和提交的纸质材料一致，并愿意承担由申报内容失实导致的全部法律责任。

3.近3年（2023年4月1日以来）未发生重大质量、安全、环保事故，近3年未被列入企业异常经营名录、安全生产黑名单、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4.所报送事项符合国家保密规定，未涉及国家秘密、个人隐私和其他敏感信息。报送的有关数据，可提供于行业主管部门汇总后进行数据分析研究与宣传报道，不构成侵权行为。

5.我单位未在其他部门申报此项目或同类项目，本项目投入所用票据未在其他项目中曾获得国省级财政资金支持。

申报单位盖章：（鲜章） 年 月 日

申报单位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申报单位财务部门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

申报联系人（签字）：

职务： 年 月 日

一、企业基本情况表

单位：万元

<table>
<tr><td>企业名称</td><td colspan="2"></td><td>注册时间</td><td></td></tr>
<tr><td>注册地址</td><td colspan="2"></td><td>注册资本</td><td></td></tr>
<tr><td>所有制性质</td><td colspan="4">（事业单位）（社会团体）（国有企业）（民营企业）（三资企业）（其他）</td></tr>
<tr><td>企业规模</td><td colspan="4">（大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td></tr>
<tr><td>主要产品</td><td colspan="4"></td></tr>
<tr><td rowspan="2">营业收入（亿元）</td><td>2024</td><td>2025</td><td>2026 年前三季度</td><td>预计 2026 年全年</td></tr>
<tr><td></td><td></td><td></td><td></td></tr>
<tr><td>其中：新兴产业未来产业标志性产品收入</td><td></td><td></td><td></td><td></td></tr>
<tr><td>其中：新兴产业未来产业标志性产品收入占比</td><td></td><td></td><td></td><td></td></tr>
<tr><td rowspan="3">企业新兴产业未来产业领域标志性产品培育情况</td><td>产品</td><td></td><td></td><td>……</td></tr>
<tr><td>年销售规模</td><td></td><td></td><td></td></tr>
<tr><td>主要应用领域</td><td></td><td></td><td></td></tr>
<tr><td>企业未来 2—3 年发展目标和规划</td><td colspan="4"></td></tr>
<tr><td>企业总资产</td><td colspan="2"></td><td>资产负债率（%）</td><td></td></tr>
<tr><td>企业职工人数</td><td colspan="2"></td><td>专利/标准数量（个）</td><td></td></tr>
<tr><td>企业技术创新平台</td><td colspan="4"></td></tr>
<tr><td>企业经营状况概述</td><td colspan="4"></td></tr>
</table>

标志性产品在行业内情况、比较优势等	
下一步新兴产业未来产业发展计划	

二、企业2026年二、三季度标志性产品销售情况表

单位：万元

企业名称			产品类别		
标志性产品明细	产品1	产品2	产品3	……	……
销售额					
累计销售额			占企业总体营收比重		
上年同期销售情况	产品1	产品2	产品3	……	……
销售额					
累计销售额			占企业总体营收比重	X%	
增量					

注：仅统计申报期，即2026年4月1日——9月30日标志性产品销售额度（以开票时间为准）。

三、相关发票、凭证信息明细表

单位：万元

2026 年二、三季度	对应合同编号	对应发票编号及额度		
产品 1		编号	编号	……
		额度	额度	……
产品 2		编号	编号	……
		额度	额度	……
……				
合计				
2025 年二、三季度	对应合同编号	对应发票编号及额度		
产品 1		编号	编号	……
		额度	额度	……
产品 2		编号	编号	……
		额度	额度	……
……				
合计				

四、企业营业执照

五、相关报税信息、财务报表（需 2025 年同期报表）

六、专项审计报告

七、相关专利证书

八、其他佐证材料及说明

信息公开选项：主动公开